新昌农商银行关于调整集中处理函证受理地址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因办公地点调整，从2024年10月18日起，新昌农商银行银行询证函收函（回函）地址变更如下：

经办机构：新昌农商银行业务运营部集中作业中心

地 址：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91号

联系电话：0575-86266958

请各位客户互相转告，衷心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新昌农商银行的关心和支持，如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！

新昌农商银行

2024年10月09日